公司代码：603858　　公司简称：步长制药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步长制药	6038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蒲晓平	吴兵
电话	0530-5299167	0530-5299167
办公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 369 号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 369 号
电子信箱	ir@buchang.com	ir@buch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304,798,276.16	21,185,234,155.14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54,400,478.30	13,638,322,491.89	-6.4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919,538.44	1,511,386,437.97	-41.78
营业收入	7,035,453,569.50	6,404,750,766.24	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1,511,131.51	798,790,647.77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2,777,300.19	705,963,803.49	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0	5.72	增加 0.6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51	0.7098	14.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51	0.7098	14.8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7,43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01	490,957,202		质押	200,798,000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25	82,742,400		无	
North Haven TCM Holdi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81	32,062,68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67	30,491,922		无	
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20,408,413		质押	12,500,000
辉华亚太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7	20,168,460		无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1	10,342,800		无	
刘少窝	境内自然人	0.64	7,320,376		无	
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5,977,401		质押	5,977,401
张辽	境内自然人	0.46	5,226,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步长(香港)、首诚国际(香港)的控股股东均为大得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赵涛；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晓红。赵涛、赵晓红为夫妻；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3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86%。

按照公司董事会制订的“聚焦大行业、培育大品种”以及做“中国的强生、世界的步长”的发展战略，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进以下工作：

（一）聚焦大行业、培育大品种，争做中国最优秀的制药企业之一

公司的脑心通胶囊、稳心颗粒、丹红注射液、谷红注射液、复方脑肽节苷脂注射液、复方曲肽注射液、银杏蜜环口服溶液均是经过长期市场检验的成熟品种，2020 年上半年度合计收入达 48.35 亿元。

除上述产品外，公司现已开发、储备了参芎葡萄糖注射液、糖尿病用药通脉降糖胶囊、抗肿瘤用药养正合剂口服液、参仙升脉口服液、冠心舒通胶囊、康妇炎胶囊和祛风止痛胶囊等产品。公司未来将加大此类产品的推广力度，培育公司新的增长点。

公司在稳心颗粒成功进行循证临床试验的基础上，继续推进主导产品的循证医学再评价，通过临床数据验证产品疗效，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学术内涵和市场声誉，将产品的学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推动销售增长。

（二）积极进行多类型药品研发，逐步完善大健康产业链

公司坚持以自主技术创新和合作研发、委托研发等多方式并举的研发模式，在自主技术创新的基础上，大力开展多层次对外技术合作，与优势医药研发企业、医药知名高校深度合作，充分利用自身的研发、市场、规模等优势，大力推进国际合作和技术引进。

多年来，公司一直重点围绕心脑血管、妇科等大病种治疗药物的研究，在技术、产品和人员上积累了显著的优势，并注重研究链条的延伸，建立了立足于脑心同治理论，覆盖调研、立项、小试、中试、临床及产业化，延伸至药品上市后循证医学研究的完备研究体系。2020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11 件，成功获得授权专利 15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

公司在中药、化药与生物药多领域进行研发推进。在中药领域，公司以脑心同治论为指导，将创新组方与现代制药工艺和质控标准相结合，在长期大量临床实践中逐步形成了互补的多靶点联合用药方案，强化治疗效果；在化药领域，在原研药中积极投入，积极筛选具有靶点明确的化药，布局化药的先进剂型；在生物药领域，针对肿瘤、心脑血管、骨质疏松等大病种、长期病、慢性病等领域，目前有 10 项治疗用生物制品和 2 项预防用生物制品（疫苗）正在研发，部分制品已进入临床 II 期至 III 期阶段，覆盖肿瘤、骨质疏松、贫血、关节炎、心脑血管等范围。

为完善大健康产业链的战略布局，2020 年上半年与关联人共同增资了南京华派生物医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泰州赛华生物科技和无锡华派生物科技；拟投资重庆步长生命科技，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8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 13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15 人，实参会董事 15 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步长制药拟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步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步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市步长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中药新药研发与产业化生产运营，进一步促进公司中药现代化产业的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配合公司大健康战略，步长制药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拟与他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王西芳（公司总工程师）、王明耿（公司监事）拟对本次对外投资进行跟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超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制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系统档案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证券系统的档案管理体系，并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的《证券法》关于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建立有效的档案管理制度，实现档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使档案管理更有效地为公司档案管理工作服务，促进公司的发展，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利益，公司拟制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系统档案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系统档案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9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 9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6 人，实到 6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宏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中药新药研发与产业化生产运营，进一步促进公司中药现代化产业的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配合公司大健康战略，步长制药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拟与他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王西芳（公司总工程师）、王明耿（公司监事）拟对本次对外投资进行跟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王明耿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对现行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有关规定开始执行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即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四）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影响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会计准则等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齐齐哈尔市步长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的业务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拟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事项为：

1、拟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步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步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市步长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齐齐哈尔步长”）；

2、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办理对外投资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确认管理层前期关于对外投资的准备工作。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齐齐哈尔市步长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消毒剂、消毒器械、卫生用品的生产，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及销售。医疗耗材及试剂的生产和销售。从事医疗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持股比例及出资方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步长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步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设立其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目的与影响

设立新公司可进一步满足公司的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三个转换的战略布局，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五、对外投资风险

本次设立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子公司在开拓新业务领域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投资 2,8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6.5%；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 1,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陕西新丝路质量检测技术评估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王西芳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王明耿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刘峰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张伟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张卫民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郑伶俐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陈灯斌投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0.5%；

（二）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对外投资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确认管理层前期关于对外投资的准备工作。

五、关联交易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在本次交易正式协议签署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中药现代化发展、大健康战略顺利推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本次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有利于降低公司股权投资业务风险，强化股权投资相关人员的风险约束和激励，有利于实现经营者与所有者的有机结合，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关联董事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针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的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的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王西芳、王明耿、陕西新丝路质量检测技术评估有限公司未进行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88338　　公司简称：赛科希德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科希德	688338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张嘉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 7 号院 1 号楼 8 层
电话	010-53855568-808
电子信箱	investor@succeeder.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3,522,949.52	426,691,686.00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740,450.26	374,693,962.58	3.4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6,893.52	29,739,564.30	-36.12
营业收入	99,194,115.13	109,155,426.70	-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6,487.68	30,391,386.25	-1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51,180.59	30,270,255.81	-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7	12.78	减少 6.2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3	-2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3	-22.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85	6.12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吴仕明	境内自然人	46.21	28,298,431	28,298,431	0	无
张海英	境内自然人	7.94	4,864,865	4,864,865	0	无
祝连庆	境内自然人	5.96	3,648,649	3,648,649	0	无
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3,402,000	3,402,000	0	无
张嘉翅	境内自然人	3.97	2,432,432	2,432,432	0	无
北京赛诺恒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2,268,000	2,268,000	0	无
LYFE Denali limited	境外法人	3.70	2,268,000	2,268,000	0	无
吴桐	境内自然人	3.42	2,091,892	2,091,892	0	无
晏巧霞	境内自然人	2.38	1,459,459	1,459,459	0	无
王小青	境内自然人	1.83	1,118,919	1,118,919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桐系赛科希德董事长吴仕明之女；2、北京赛诺恒为赛科希德员工持股平台，实控人为吴仕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初的发展规划，推动主营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环境、医疗行业环境的变化，发挥专业优势，不断加强产品研发与营销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精益化管理与内部风险控制，持续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自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赛科希德及时响应一线对抗击疫情的物资需求，积极组织复工生产，全力保证医疗物资的供应。同时公司捐赠了一批可用于新冠肺炎疫情诊治的医疗设备，用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担负起中国自主品牌的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医疗机构常规检验量同比减少，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二季度各级医疗机构的检验量较一季度有所回升，但报告期内血检与止血类检测量仍未达到去年同期水平，公司诊断试剂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滑，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9.13%。为抗击疫情，公司在报告期内捐赠设备也影响了当期公司利润。以上因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 17.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 7%。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1、积极参与国内疫情防控，为疫情防控做出了贡献

自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赛科希德持续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克服重重困难，积极组织生产，全力保障疫情前线临床检测和治疗设备使用需求；技术服务队伍勇于逆行，深入抗击疫情一线，以专业知识和实际行动为抗击疫情、救治患者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报告期内，赛科希德向抗疫一线捐赠了可用于新冠肺炎诊治的设备 97 台，用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2、生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管理层积极应对疫情给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复工后克服了供应链不畅、物流不正常等问题，迅速恢复了正常生产秩序和产能。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3,352.2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74.05 万元。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稳健。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19.41 万元，同比下降 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65 万元，同比下降 17.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5.12 万元，同比下降 7%。

3、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建设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创新能力建设和研发投入，取得较好的预期成果。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研项目 10 项，其中 2 个仅器新产品进入产品注册检验阶段，3 个试剂新产品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公司拥有专利 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

4、提升营销服务能力

随着今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持续发展和扩散，疫情影响诊疗量，进而影响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由于国内采取了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医院的诊疗量下滑给公司的营销工作带来了巨大的挑战。特殊时期公司通过线上培训，提升公司及代理商营销团队的专业水平。同时针对报告期内线下营销活动减少的情况，市场部、学术应用部、工程部借助网络信息平台，积极推广与新冠肺炎相关的检测项目用于临床诊断，及时解决临床一线在诊疗过程遇到的问题，同时加强学术应用和品牌推广。

5、企业管理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遵循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来规范，全面提升生产和质量管理水平，进一步全面贯彻和推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确保质量方针的贯彻落实和质量目标的全面实现，质量体系有效运行。公司建立了 ISO13485:2016 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 TÜV SÜ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0-001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